

##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0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0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 2009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前股本 545,087,62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.3405 元人民币（含税，扣税后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 3.00645 元）。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分红前后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。

### 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0 年 4 月 19 日（星期一）；除息日为：2010 年 4 月 20 日（星期二）。

#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2010 年 4 月 19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公司 2009 年向控股股东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发行的 322,357,031 股股份不参与此次权益分配。

#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及高

管锁定股的股息将于2010年4月20日通过股东托管的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（不含高管锁定股）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。

#### 五、有关咨询办法

咨询地址：江苏省徐州经济开发区工业一区

咨询联系人：单庆廷 肖婷

咨询电话：0516-87938766

传真电话：0516-87938767

#### 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
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四月十二日